

《妙法蓮華經·法師品》

藕益《法華會義》：「此品明五種法師：一受持，二讀，三、誦，四解說，五書寫。自軌五法名自行法師，教他五法名化他法師。五種通經，皆得稱師，舉法成其自行，皆以妙法為師；師於妙法，自行成就，故名法師。」

窺基《法華玄贊》：「可軌可持，名之為法；可習可範，目之為師。」「佛前佛後俱名法師，滅後持者，甚為難故，所以獨得法師之名。」

「爾時世尊因藥王菩薩，告八萬大士：「藥王！汝見是大眾中，無量諸天、龍王、夜叉、乾闥婆、阿修羅、迦樓羅、緊那羅、摩睺羅伽、人與非人，及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，求聲聞者、求辟支佛者、求佛道者，如是等類，咸於佛前，聞妙法華經一偈一句，乃至一念隨喜者，我皆與[*]授記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（《玄贊》「初一段長行及頌明**人法師**」）

「佛告藥王：「又如來滅度之後，若有人聞妙法華經，乃至一偈一句，一念隨喜者，我亦與授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。（《玄贊》：「初明聞已，傍隨喜者，後明正行六種法師。」又「上解初學法師，下解久學法師。」）

若復有人，受持、讀誦、解說、書寫妙法華經，乃至一偈，於此經卷敬視如佛，種種供養——華、香、瓔珞、末香、塗香、燒香，繒蓋、幢幡、衣服、伎樂，乃至合掌恭敬。（《玄贊》：「六法師者：一受持，二讀，三、誦，四解說，五書寫，六供養。此明初五法師於經一偈，行後一法師行供養行。」）

藥王！當知是諸人等，已曾供養十萬億佛，於諸佛所成就大願，愍眾生故，生此人間。

「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於法華經，乃至一句，受持、讀誦、解說、書寫，種種供養經卷——華、香、瓔珞、末香、塗香、燒香、繒蓋、幢幡、衣服、伎樂，合掌恭敬；是人，一切世間所應瞻奉，應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。當知此人是**大菩薩**，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哀愍眾生，願生此間，廣演分別妙法華經。何況盡能受持、種種供養者？」

「藥王！當知是人，自捨清淨業報，於我滅度後，愍眾生故，生於惡世，廣演此經。若是**善男子、善女人**，我滅度後，能竊為一人說法華經，乃至一句；當知是人則如來使，如來所遣，行如來事。何況於大眾中廣為人說？」

「藥王！其有讀誦法華經者，當知是人以佛莊嚴而自莊嚴，則為如來肩所荷擔。」

「若有能受持，妙法華經者，當知佛所使，愍念諸眾生。」

「藥王今告汝，我所說諸經，而於此經中，法華最第一。」

爾時佛復告藥王菩薩摩訶薩：「我所說經典無量千萬億，已說、今說、當說，而於其中，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。（《玄贊》「下第二段明**法法師**」「明法難信解，勿妄宣傳。」）

「藥王！此經是諸佛祕要之藏，不可分布妄授與人；諸佛世尊之所守護，從昔已來，未曾顯說。而此經者，如來現在，猶多怨嫉，況滅度後？」

「藥王！多有人在家、出家行菩薩道，若不能得見聞、讀誦、書持、供養是法華經者，當知是人未善行菩薩道；若有得聞是經典者，乃能善行菩薩之道。其有眾生求佛道者，若見、若聞是法華經，聞已信解受持者，當知是人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「菩薩亦復如是，若未聞、未解、未能修習是法華經者，當知是人去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尚遠；若得聞解、思惟、修習，必知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所以者何？一切菩薩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皆屬此經——此經開方便門，示真實相。是法華經藏，深固幽遠，無人能到，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為開示。」

藥王！若有菩薩聞是法華經，驚疑、怖畏，當知是為新發意菩薩；若聲聞人聞是經，驚疑、怖畏，當知是為增上慢者。

「藥王！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，如來滅後，欲為四眾說是法華經者，云何應說？是善男子、善女人，入如來室，著如來衣，坐如來座，爾乃應為四眾廣說斯經。如來室者，一切眾生中大慈悲心是；如來衣者，柔和忍辱心是；如來座者，一切法空是。安住是中，然後以不懈怠心，為諸菩薩及四眾廣說是法華經。」（《會義》：「讀誦書寫，是外行，即如來衣；受持是內行，即如來座，解說益他，即如來室。」）「大慈悲室者，若就同體，即法身也；若被眾生，即解脫也；能令眾生會於同體，即般若也。柔忍衣者，若就所覆，即法身也；若就能覆嚴身，即般若也；若就和光利物，即解脫也。法空座者，若就能坐，即般若也；若就所坐，即法身也；身座冥者，即解脫也。」）

【四依法】

四依四不依，大乘佛教術語，語出《大般涅槃經》如來性品，「依法不依人。依義不依語。依智不依識。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。」，亦見於龍樹菩薩所造《大智度論》。於釋迦佛陀欲示現入涅槃時，告諸比丘：「從今日應依四法。」佛弟子從今已後當依此四法修學，依此四法辨明佛門善知識，依此四法簡別正邪作師子吼，依此四法乃能正修佛菩提道與解脫道，亦依此四法簡別佛陀正法經論。

《大智度論》云：「依法不依人」：

依法不依人者，依法者也就是依於佛所說三藏十二部經典。現世中若人所說法與佛說經律相契合、不相違背，就應當依止法、受持法。若有人有大名聲、大道場，所說法若是非法，則不應信受，當遠離。依法。是法門即是詮教。人是能示詮之人。藉人求皆捨人不依人而往也。

「依義不依語」：

依義者。真實義中無諍、好惡、罪福、虛實，以語言、文字來闡述真實義，令學人得以實證。但是語言、文字非真，真非語言、文字。如人以指指月以示惑者，惑者視指而不視月，人語之言，我以指指月令汝知之，何看指而不視月。此亦如是，語為義指，語非義也，是以故不應依語。若善男子善女人。隨文字說者墮在邪見。自身失壞第一義諦。亦壞他人令不覺知。是以故不應依語。

「依智不依識」：

「依智」者，智能籌量、分別善惡；識常求樂、不入正要。是故言「不應依識」。依智者，智能籌量分別善惡。識常求樂不入正要，是故言不應依識。謂不唯聽聞而生知

足，便不進修法隨法行，然為盡諸漏勤求自內證真諦智。智無分別能決斷故，是以應依。識為了別能起於染著，故不應依。智是了因。由智顯如故次辨之。

「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」

了義經者，一切諸經皆是了義，以依義故，一切法不可說故，菩薩如是名為依了義經。若人於一切經，不能如是依義，是名不了義。何故名不了？是人不了義故，行塵垢道常為所牽；為誰所牽？為聲所牽；了義者不隨於聲，何以故？其義不可說故，菩薩知一切法離諸邊非了相。依如是義趣法者，一切諸經皆是了義。不如是依者，一切諸經皆是不了義。

「依了義經」者：有一切智人佛第一，一切諸經書中佛法第一，一切眾生中比丘僧第一；布施得大富，持戒得生天——如是等是了義經。如說：法師說法有五種利：一者、大富，二者、人所愛，三者、端正，四者、名聲，五者、後得涅槃——是為未了義。

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6〈如來性品 4〉：「佛言：『善男子！**依法者，即是如來大般涅槃，一切佛法即是法性，是法性者即是如來，是故如來常住不變。**若復有言如來無常，是人不知、不見法性。若不知見是法性者，不應依止。如上所說，四人出世護持法者，應當證知而為依止。何以故？是人善解如來微密深奧藏故，能知如來常住不變，若言如來無常變易，無有是處。如是四人即名如來。何以故？是人能解如來密語及能說故。依法者即是法性，不依人者即是聲聞，法性者即是如來，聲聞者即是有為，如來者，即是常住，有為者即是無常。』

「依義不依語者，義者名曰覺了，覺了義者曰滿足，滿足義者名曰如來常住不變、如來常住不變義者即是法常，是名依義不依語也。何等語言所不應依？所謂諸論、綺飾文辭。如佛所說無量諸經，貪求無厭，多姦諛諂，詐現親附，如是等語所不應依。

「依智不依識者，所言智者即是如來。若有聲聞，不能善知如來功德，如是之識不應依止。若知如來即是法身，如是真智所應依止。若見如來方便之身，言是陰界諸入所攝，食所長養，亦不應依。

「依了義經，不依不了義經。不了義經者，謂聲聞乘，聞佛如來深密藏處，悉生疑怪，不知是藏出大智海，猶如嬰兒無所別知，是則名為不了義也。了義者名為菩薩，真實智慧隨於自心，無礙大智，猶如大人無所不知，是名了義。又聲聞乘名不了義；無上大乘乃名了義。若言如來無常變易名不了義；若言如來常住不變是名了義。聲聞所說應證知者名不了義；菩薩所說應證知者名為了義。若言如來入於涅槃，如薪盡火滅，名不了義；若言如來入法性者，是名了義。聲聞乘法則不應依。

依了義者，了義者名為知足，終不詐現威儀清白、憍慢自高，貪求利養，亦於如來隨宜方便所說法中不生執著，是名了義。若有能住如是等中，當知是人，則為已得住第一義，是故名為依了義經。

「不依不了義，不了義者如經中說，一切無常、一切皆苦、一切皆空、一切無我，是名不了義。何以故？所以者何？以取著故，於義不了。一切無常者，涅槃亦無常；苦空無

我，亦復如是。是故名為不了義經，不應依止。我為肉眼諸眾生等，說是四依，終不為於有慧眼者。是故我今說是四依，法者即是法性，義者即是如來常住不變，智者了知一切眾生悉有佛性，了義者了達一切大乘經典。」

《莊子·天道》齊桓公與輪扁

「世之所貴道者，書也。書不過語，語有貴也。語之所貴者，意也，意有所隨。意之所隨者，不可以言傳也，而世因貴言傳書。世雖貴之哉，我猶不足貴也，為其貴非其貴也。故視而可見者，形與色也；聽而可聞者，名與聲也。悲夫！世人以形色名聲為足以得彼之情。夫形色名聲，果不足以得彼之情，則知者不言，言者不知，而世豈識之哉！/

桓公讀書於堂上，輪扁（作車輪的工匠）斲（斫削）輪於堂下，釋椎鑿而上，問桓公曰：「敢問：「公之所讀者，何言邪？」公曰：「聖人之言也。」曰：「聖人在乎？」公曰：「已死矣。」曰：「然則君之所讀者，古人之糟魄（粕）已夫！」桓公曰：「寡人讀書，輪人安得議乎！有說則可，無說則死！」輪扁曰：「臣也以臣之事觀之。斲輪，徐則甘而不固（輪樅太鬆滑，則甘滑而不堅固），疾則苦而不入（太急則苦澀而不能入），不徐不疾，得之於手而應於心，口不能言，有數（訣竅）存焉於其間。臣不能以喻臣之子，臣之子亦不能受之於臣，是以行年七十而老斲輪。古之人與其不可傳也死矣，然則君之所讀者，古人之糟魄已夫！」

《莊子·天運》：

今而（爾）夫子，亦取先王已陳芻狗（祭祀用），聚弟子游居寢臥於其下。今蘄行用於魯，是猶推舟於陸也。（行不通）」故西施病心而顰其里，其里之醜人見而美之，歸亦捧心而顰其里。其里之富人見之，堅閉門而不出；貧人見之，挈妻子而去之走。彼知顰美而不知顰之所以美。」

孔子謂老聃曰：「丘治詩書禮樂春秋六經，自以為久矣，孰知其故矣？以干七十二君，論先王之道而明周（公）召（公）之跡，一君無所鉤（取）用。甚矣夫！人之難說也！道之難明邪？」老子曰：「幸矣，子之不遇治世之君也！夫六經，先王之陳跡也，豈其所以跡哉(5)！今子之所言，猶跡也。夫跡，履之所出，而跡豈履哉？」

【就教理言】：

【依天台「四教」】（參考靜權法師《天台宗綱要》）：

1. 藏教：生滅四諦、思議生滅十二因緣、事六度；（就事相言）
2. 通教：無生四諦、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、理六度；（就理體空性言）
3. 別教：無量四諦、不思議生滅十二因緣、不思議六度、十度；（從界外破塵沙惑言，非二乘所知，故不思議；又因尚有空、假、中之次第，迷於中道之理，不能直透無明，故仍屬生滅。）
4. 圓教：無作四諦、不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、稱性六度、十度。其四教又各有「六即佛」義。就圓教「六即」言：1.理即（中道佛性），2.名字即（聞解不思議理行），3.觀行即（五品「外凡位」）：（1）隨喜品：《法華經》：「若聞是經，而不毀訾，起隨喜心。」智

者：「若人宿值深厚，或值善知識，或從經卷，圓聞妙理，謂一法即一切法，不可思議，起圓信解，具十法界，如一微塵，有大千經卷，欲開其心，而修圓行。」亦即圓聞妙理，起圓信解，信一心中，具十法界，即是「名字即」。(2) 讀誦品，(3) 說法品，(4) 兼行六度品：「以少物施，能令功德與虛空法界等，但仍以理觀為正，六度等為傍，故名」，(5) 正行六度品：智者：「行人圓觀稍熟，事理欲融；涉事不妨理，在理不隔事，無二邊取著，十法界依正，一捨一切捨；具足解釋佛之知見，而於正觀，如火益薪。」亦即能以實相融通一一諸度，無非法界。4 相似即（十信「內凡位」）：《法華經》：「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受持是《法華經》，若讀、若誦、若解說、若書寫，是人當得八百眼功德，千二百耳功德，..以下功德，莊嚴六根，皆令清淨。」，5.分證即（四十一「聖位」）：（十住、十行、十回向、十地、等覺）「從初發心住，發一切功德，一切智慧，乃至等覺，都是分證即位」「從十住後，實相真明，不可思議，破十品無明，一行一切行，念念進趣，流入平等法界海，諸波羅蜜，無功用道，任運生長，自行化他，功德與虛空等。」「初住三心圓發，斷一分無明，證一分三德，具佛五眼，成一心三智，初居實報淨土，亦復分證常寂光淨土，證念不退。」6.究竟即：妙覺：「如十五日月，圓滿具足，眾星中王，最上數勝，名究竟佛義」。

《法華經》中明開、示、悟、入佛知見，「開」正對「十住」；「示」，正對「十行」；「悟」，正對「十回向」；「入」，正對「十地」。《華嚴經》在：「初住位」說：「初發心便成正覺」從二住以上行布、圓融不可思議。即入大海水即具一切諸佛之水。譬於圓教行人，凡修一行，即具一切行。一修一切修，一性一切性，一成一切成。《妙法蓮花經釋籤》：「約理則證法無名，約事則不無諸位。」蓋以圓頓仍具淺深次第，亦即行布、圓融之無礙也。

【華嚴「五教」】：

1. 「小教」：業感緣起觀、事法界：六識。
2. 「始教」：「相始教」：賴耶緣起觀：八識、事法界；「空始教」：《中觀》之緣起性空；及般若實相空義。--「依言真如」
3. 「終教」：如來藏緣起觀，「理事無礙」、「性相融會」。
4. 「頓教」：「離言真如」，直契實相。如禪宗所修，《維摩詰經》所示。
5. 「圓教」：事事無礙，一修一切修，行布圓融的無礙境界。

《大寶積經》卷 119：「大乘者出生一切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。又如一切種子草木叢林，皆依大地而得生長。如是一切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，皆依大乘而得生長。是故世尊。住於大乘攝受大乘。正法住者為大乘說，大乘法住者即正法住。正法滅者為大乘說，大乘滅者即正法滅。」¹

¹ (CBETA, T11, no. 310, p. 675, a1-17) 凡一二〇卷，唐代菩提流志等譯。係纂輯有關菩薩修行法及授記成佛等之諸經而成。寶積，即「積集各種法寶」之意。因其為大乘深妙之法，故謂之「寶」；聚集無量之法門，故謂之「積」。有新舊二譯本。全經內容泛論大乘佛教之各種主要法門，涉及範圍甚廣，每一會相當一部經，亦各有其獨立之主題，例如四十六會「文殊說般若會」主要論述「般若性空」之思想；第五會「無量壽如來會」宣說彌陀淨土之信仰；另如第二、第三、第七、第十一、

《勝鬘經》卷 1：「何以故？正法住者。為大乘故說。大乘法住者。即正法住。正法滅者。為大乘故說。大乘滅者。即正法滅。」

《大般若經》卷 168：「由此復有四靜慮、四無量、四無色定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八解脫、八勝處、九次第定、十遍處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四念住、四正斷、四神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等覺支、八聖道支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空解脫門、無相解脫門、無願解脫門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五眼、六神通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礙解、十八不共法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無忘失法、恒住捨性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一切智、道相智、一切相智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一切陀羅尼門、一切三摩地門出現世間，由此復有一切聲聞乘、一切獨覺乘、一切大乘出現世間」²

《大乘理趣六波羅蜜多經》卷 2：「今我聲聞亦復如是，從他聞說正法之聲，勝解修行自求涅槃，是名聲聞。今見聖者，法應問之。我若聞已，樂欲修習得安樂故，為欲增廣大乘法故。又一切聲聞、獨覺悉從大乘出故。」³

《大寶積經》卷 119：「勝鬘！我於無數阿僧祇劫。稱讚如是攝受正法所有功德。不得邊際。是故攝受正法。成就如是無量功德。佛告勝鬘：汝今復應演我所說攝受正法。一切諸佛共所愛樂。勝鬘白言：善哉世尊。攝受正法者則名大乘。何以故？大乘者出生一切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。...如是大乘。出生一切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。世尊。又如一切種子草木叢林，皆依大地而得生長。如是一切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，皆依大乘而得生長。是故世尊。住於大乘攝受大乘。即住攝受聲聞獨覺。世出世間所有善法，如佛世尊所說六處。謂正法住、正法滅、別解脫、毘奈耶、正出家、受具足；為大乘故說此六處。所以者何？正法住者為大乘說，大乘法住者即正法住。正法滅者為大乘說，大乘滅者即正法滅。」

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24〈22 十地品〉：「是諸眾生其心狹劣，樂於小法，遠離無上一切智慧，貪著小乘不能志求大乘出法；我應令彼住廣大心，無量無邊諸佛法，所謂無上大乘。」⁴

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24〈22 十地品〉：「是諸眾生其心狹劣，樂於小法，遠離無上一切智慧，貪著小乘不能志求大乘出法；我應令彼住廣大心，無量無邊諸佛法，所謂無上大乘。」⁵

《十住經》卷 1〈2 離垢地〉：「是諸眾生其心狹劣，樂於小法，遠離無上一切智慧。以是貪著小乘心故，不求無底大乘出法。我等應令是眾生住廣大心無量無邊諸佛法中，所謂無上大乘。」⁶

第二十四會等則闡揚密教之各種重要教義。

² (CBETA, T05, no. 220, p. 906, a25-b29)

³ (CBETA, T08, no. 261, p. 871, a8-12)

⁴ (CBETA, T09, no. 278, p. 550, a5-8)

⁵ (CBETA, T09, no. 278, p. 550, a5-8)

⁶ (CBETA, T10, no. 286, p. 505, c17-20)